**首次会议会议记要**

会议时间：2021年12月23日

会议地点：江西恒道科技有限公司会议室

参加会议人员：吴志明、李学峰、李建波、林群、刘晓琳、韩跃文、王鑫、沈永威

主持会议人：吴志明

会议主要内容：

根据国家应急管理总局《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基本规范》

《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定级办法》应急（2021）83号

《冶金等工贸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基本规范评分细则》，国家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标准、规程及安全生产管理制度要求， 江西饶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于2021年12月23-24日组成评审专家组，对上饶市安全生产协会受理的江西恒道科技有限公司申请三级安全生产标准化实施考评。

1.评审机构代表吴志明介绍江西恒道科技有限公司三级安全生产标准化评审流程并宣读《评审单位保密及公正性声明》。

2.企业主要负责人韩跃文介绍在创建三级安全生产标准化过程中所做的工作，并宣读《被考评企业对现场考评的承诺》。

3.评审组组长林群介绍评审组考评的工作内容和计划并宣读《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现场考评员工作守则》。

4.会议主持人吴志明宣布本次首次会议结束，对进行现场勘查。

专家组工作内容主要是评审企业的安全生产标准化是否符合《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基本规范》

《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定级办法》应急（2021）83号

《冶金等工贸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基本规范评分细则》

128号》的要求，评审时间为2天，人员分工如下：

|  |  |  |
| --- | --- | --- |
| 组别 | 人 员 | 评审要素（按标准要素分/按基本规范评分表分） |
| A | 李学峰 | 1、2、3、4、5 |
| B | 林群 | 6、7 |
| C | 李建波 | 8、9、10、11、12、13 |